

福建省物价局、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闽价[2000]函 92 号

关于核定我省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与 建材产品质量检测收费标准的复函

省建设厅、省建材工业总公司：

你们《关于申报福建省建筑工程主要材料、构件及设备检测收费标准的函》（闽建计[2000]13号）和转报省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所《申请调整建筑材料质量检测收费标准的报告》（闽建材行便[2000]7号）收悉。根据原国家物价局、财政部[1992]价费字496号文对产品质量检测收费管理的有关规定，参照兄弟省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与建材产品质量检测收费标准，经研究，现对我省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与建材产品检测收费标准等问题规定如下：

一、凡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认定具有建筑工程质量检测 and 建材产品质量检测职能的质量检验机构，可以接受委托对建筑工程质量和建材产品质量进行检测，并按附表所列的收费标准向委托单位收取检测费。

二、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受建设主管部门委托进行监督抽样检测时，不得向被抽检单位收取建筑工程质量检测费与建材产品质量检测费。

三、收费单位应及时到物价部门办理《收费许可证》的有关手续。收费必须使用省财政厅统一印（监）制的事业性收费票据；收费收入缴存同级财政专户，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

四、新核定的收费标准从2000年7月1日起执行。今后国家如下达新的标准，按国家规定的标准执行。

2000年6月12日

福建省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与建材产品质量检测收费标准

序号	产品及检测项目名称	单位	收费标准（元）	备注
五十三	桩基检测			
1	单桩竖向静荷 $\leq 1000\text{kN}$	根	3500	设备运输费另计，试桩开挖、桩头处理、堆截用砂由甲方负责
2	单桩竖向静荷 $< 1000 - \leq 5000\text{ kN}$	kN	4	
3	单桩竖向静荷 $< 5001 - \leq 1000\text{ kN}$	kN	4.5	
4	单桩竖向静荷 > 10000	kN	5	
5	单桩水平静载试验 $\leq 500\text{ kN}$	根	5000	
6	单桩水平静载试验 $> 500\text{ kN}$	根	6000	
7	预埋件测摩阻	根	6000	
8	低应变检测	根	200	
9	高应变动力检测 $\leq 5000\text{ kN}$	根	4500	
10	高应变动力检测 $< 5001 - \leq 1000\text{ kN}$	根	6000	
11	高应变动力检测 $< 5001 - \leq 15000\text{ kN}$	根	8000	
12	高应变动力检测 $> 15001\text{ kN}$	根	10000	
13	声波透射法检测	米	20	每根桩不低于1500元